

证券代码:6013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3-003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所属企业申请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概述
(一)目的和背景
公司因国际业务快速发展,外汇收支结算量不断增长,在当前国际形势复杂多变、外汇市场波动剧烈的情况下,汇率波动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存在一定影响,公司外汇风险管理面临较大压力。

二、承诺履行期限变更情况
1.本次承诺中涉及相关房产为二重装备2010年前在厂区内实施技改投资项目涉及的相关附属设施,属于历史遗留问题,由于公司近年来改革发展及相关单位机构调整及人员变动较大,给办理不动产权证工作带来了较大影响,经多次沟通协调,目前不动产权证办理工作取得阶段性进展,预计可在2023年3月完成不动产权证办理工作。

三、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原因及影响
1.本次承诺中涉及相关房产为二重装备2010年前在厂区内实施技改投资项目涉及的相关附属设施,属于历史遗留问题,由于公司近年来改革发展及相关单位机构调整及人员变动较大,给办理不动产权证工作带来了较大影响。

四、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影响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也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风险提示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存在无法按期完成的风险,可能导致公司面临诉讼等法律风险。

六、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七、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八、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九、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一、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二、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三、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四、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五、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六、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七、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八、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十九、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一、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二、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三、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四、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五、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六、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七、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八、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二十九、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三十、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三十一、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三十二、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三十三、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三十四、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三十五、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三十六、承诺履行期限变更后的其他事项
1.承诺履行期限变更不会影响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也不会对公司其他承诺的履行产生不利影响。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3-016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副总裁沈松林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72,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88%;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何昌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9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1243%。

●集中竞价减持的主要内容
沈松林和何昌军2名股东计划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分别减持不超过93,000股和237,050股,合计330,05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433%(窗口期等不得减持股份期间不减持,若在公司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进行,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减持主体将根据股本变动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一、集中竞价减持的基本情况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四、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五、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六、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七、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八、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九、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一、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二、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三、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四、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五、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六、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七、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八、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十九、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一、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二、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三、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四、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五、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六、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七、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八、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二十九、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一、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二、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三、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四、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五、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六、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七、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八、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三十九、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四十、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四十一、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四十二、集中竞价减持的其他事项
(一)减持主体
减持主体为沈松林、何昌军。
(二)减持数量
沈松林计划减持不超过93,000股,何昌军计划减持不超过237,050股。

证券代码:688555 证券简称:ST泽达 公告编号:2023-006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泽达易盛(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分别于2022年5月1日和2022年7月1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立案告知书》。

●截至2023年1月20日,公司已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问题进行说明。

●公司目前正积极配合监管部门的调查,并将根据调查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谨慎决策。

●公司将持续关注监管部门的调查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603999 证券简称:国机重装 公告编号:临2023-002

国机重型装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3年1月21日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承诺履行期限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所属企业申请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三、会议表决结果
会议以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上述议案。

四、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五、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六、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七、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八、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九、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一、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二、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三、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四、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五、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六、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七、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八、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九、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一、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二、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三、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四、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五、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六、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七、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八、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二十九、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一、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二、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三、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四、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五、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六、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七、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八、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三十九、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四十、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四十一、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四十二、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证券代码:602897 证券简称:意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3-009

温州意华接插件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会议时间:2023年1月20日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承诺履行期限变更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所属企业申请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议案》。

三、会议表决结果
会议以赞成8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上述议案。

四、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五、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六、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七、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八、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九、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

十、会议决议生效
会议决议自公告之日起生效。